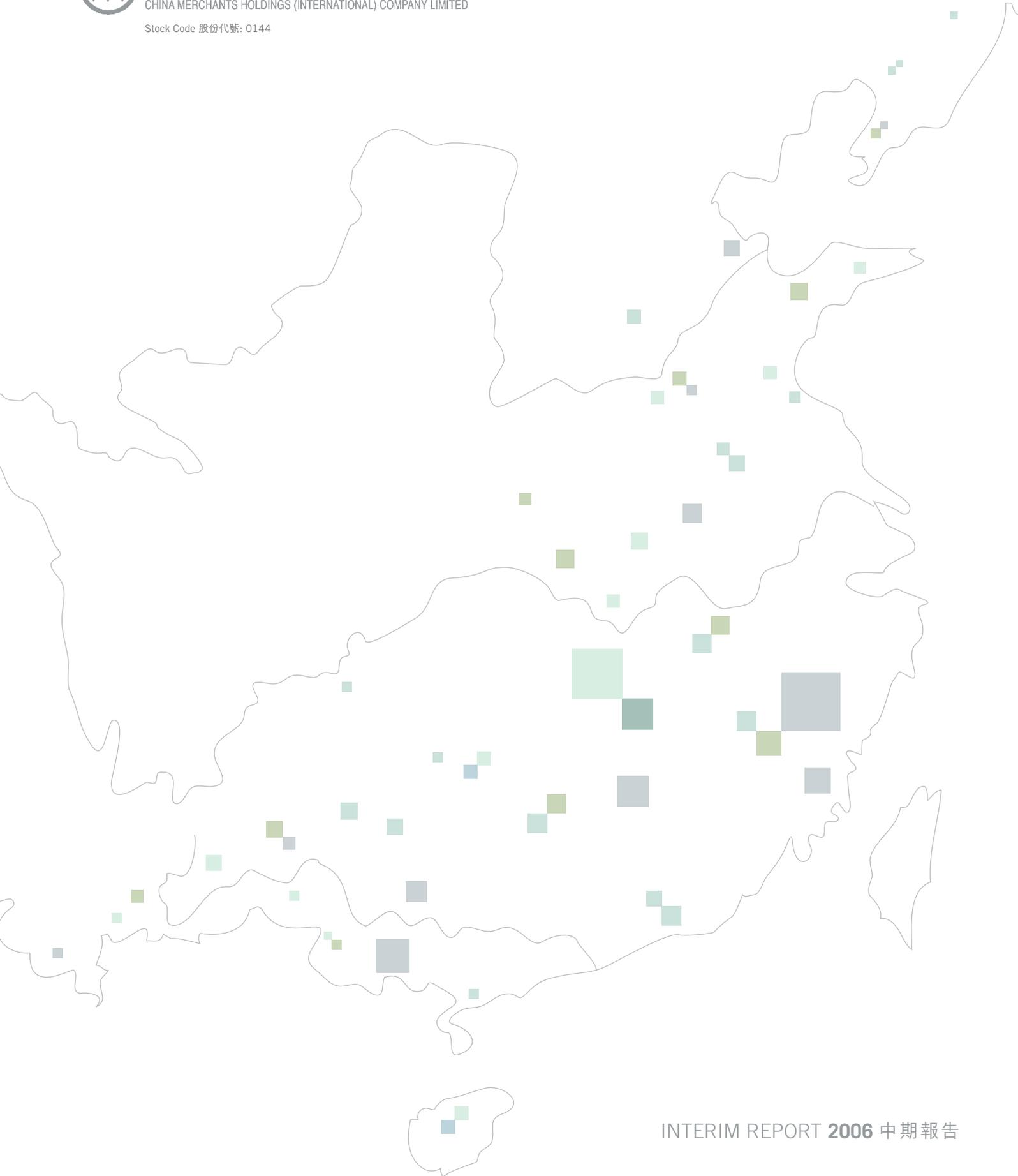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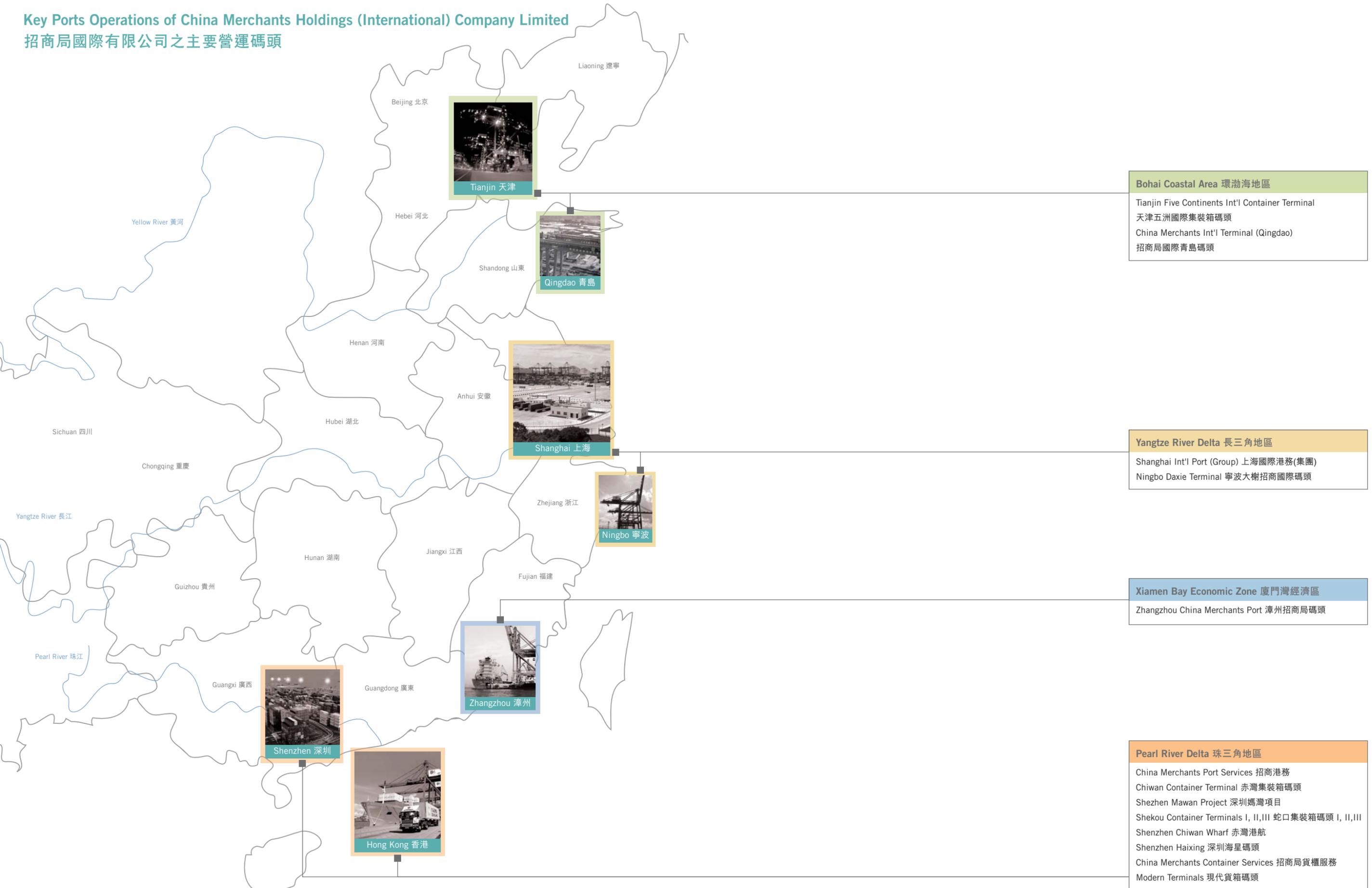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0144



Key Ports Operations of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碼頭



Contents

Corporate Information	1
Financial Highlights	2
Management Discussion and Analysis	4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come Statement	21
Condensed Consolidated Balance Sheet	22
Condensed Consolidated Statement of Changes in Equity	24
Condensed Consolidated Cash Flow Statement	26
Notes to Condensed Consolidated Interim Financial Information	27

目錄

公司資料	49
財務摘要	5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2
簡明綜合損益表	69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7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7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5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傅育寧博士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趙滙湘先生 (副主席)

李引泉先生

胡政先生

蒙錫先生

王宏先生

余利明先生

杜永成先生

曾錦倫先生*

吉盈熙先生*

李業華先生*

李國謙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香港干諾道中 168 至 200 號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38 樓東

公司秘書

梁創順先生，執業律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招商銀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年利達律師事務所

股票代號

0144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十七樓

公司網址

<http://www.cmhi.com.hk>

財務摘要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06 年 港幣百萬元	2005 年 港幣百萬元	同比變化
損益表摘要			
營業額 ¹	8,294	6,851	21.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05	1,161	3.8%
其他收入淨額	(69)	(169)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除其他收入淨額）	1,136	992	14.5%
每股盈利（港仙）			
基本	53.00	54.13	-2.1%
攤薄	52.83	53.77	-1.7%
每股股息（港仙）			
中期股息	17.00	17.00	
	2006 年 6 月 30 日 港幣百萬元	2005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負債表摘要			
資產總值	31,745	27,419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18,214	16,159	
有息債務淨額 ²	7,556	7,329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同比變化
營業額¹			
港口業務	3,889	1,796	116.5%
港口相關業務	4,053	4,736	-14.4%
其他業務	352	319	10.3%
合計	8,294	6,851	21.1%
EBITDA³			
港口業務	1,727	866	99.4%
港口相關業務	418	603	-30.7%
其他業務	234	288	-18.8%
EBITDA	2,379	1,757	35.4%
未分配開支 ^{4,5}	(45)	(44)	
利息開支淨額 ⁴	(242)	(71)	
稅項 ⁴	(226)	(146)	
折舊及攤銷 ⁴	(516)	(270)	
期間溢利	1,350	1,226	10.1%
少數股東權益	(145)	(65)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05	1,161	3.8%

1. 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營業額，以及應佔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營業額。
2. 有息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 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少數股東應佔之溢利。
4. 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有關金額。
5. 不包括未分配之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及折舊及攤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積極進取 穩健增長

業務回顧

今年上半年中國經濟繼續保持平穩快速增長，根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資料，上半年中國內地國內生產總值 (GDP) 同比增長 10.9%，其中固定資產投資和外貿進出口繼續成為刺激經濟快速增長的主要拉動因素。上半年中國內地外貿進出口總額增長 23.4%，增長率維持上年同期相若水平，其中進口增長速度明顯加快，出口增速進一步放緩，外貿總值中高新技術產品總額比重上升，出口加工貿易總額增速溫和下降。進出口產品結構變化以及在較高的基數比對效應下，中國內地港口集裝箱量增長速度與上年度相比有所回落。

本集團的港口業務則在進取的戰略成效下取得良好的整體增長表現，利潤貢獻能力以及所佔本集團的分行業 EBIT^{註1} 總額比重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港口核心業務於內地港口市場的地位亦進一步得以鞏固。

本年度上半年除青島碼頭外，本集團於各沿海經濟區域的港口經營活動陸續展開。在基本實現戰略性投資佈局的基礎上，為確保集團港口核心業務得以持續健康發展，本集團在繼續鞏固與加強業務的主導和協控能力的同時，以謀求整體利益最大化為目的，開始按計劃策略性地加大內部資源的優化與整合力度，並啟動了一系列內部持續改進措施。因應整體發展需要，本集團上半年以保障內部資源的有效運作與相互協作為前提，採取了階段性的穩固經營策略以避免非合理性擴張，以便為下一階段實現整體業務的規模性增長奠定更為堅實的基礎。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之 6 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 12.05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3.8%。其中港口核心業務之 EBITDA^{註2} 為港幣 17.27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99.4%，其 EBITDA 貢獻佔本集團 EBITDA 總額由上年度的 49.3% 提升至 72.6%。

今年上半年本集團營業額^{註3} 港幣 82.94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21.1%，其中港口業務之營業額為港幣 38.89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116.5%。

港口業務

本集團今年上半年港口業務實現 EBIT 港幣 12.95 億元，比上年同期增長 84.5%，佔本集團包含其他投資業務在內的行業總體 EBIT 比重由上年度的 47.2% 提升至 69.5%。上半年本集團港口業務實現營業額港幣 38.89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 116.5%。

本集團的整體港口業務受惠於存量資產貢獻能力的提升和增量資產的新增貢獻，所投資的港口企業上半年合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 1,849 萬 TEU，較上年同期增長 161.6%，投資於內地和香港的港口業務分別實現集裝箱吞吐量 1,529 萬 TEU 和 320 萬 TEU，其中投資於深圳西部的港口業務集裝箱吞吐量為 434 萬 TEU，同比增長 11.5%。受到航運公司之間的股權收購以及航線整合或調整等非本集團之可控因素的影響，深圳西部港口集裝箱量增長速度低於預期，但仍繼續保持於深圳全港超過 50% 的市場佔有率。本集團預期隨著航運公司航線整合趨於穩定，本集團受影響的碼頭業務將逐步回升。本集團投資於寧波大榭的碼頭自去年八月份和十一月份兩個泊位分別陸續正式投產以來，通過積極且針對性的市場培育，上半年在航線拓展方面初顯成效，目前已開通包括亞洲、中東和歐美等多條國際航線，預計下半年吞吐量將獲得顯著性增長。本集團投資於天津的集裝箱碼頭上半年實現集裝箱吞吐量近 74 萬 TEU，於天津全港的市場份額接近 2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配合港區業務一體化發展，作為本集團港口配套發展業務的青島和深圳兩地物流園區的開發工作穩步推進，其中前期倉庫在吸引船公司和物流配送商的市場開發上取得良好效果，將逐步為本集團的綜合港口物流業務發展提供有力的支持作用。本集團於不斷鞏固現有業務基礎的同時，現正通過加強對港區環境的治理和各項配套設施與服務功能的優化，以及使內地沿海樞紐港網點的建設項目儘快形成生產能力，力爭使本集團於中國港口集裝箱業務市場的佔有率獲得穩步的綜合提升。

按照交通部公佈的上半年內地港口集裝箱量計算，本集團投資於內地的港口企業合共完成箱量約佔內地市場份額的36%。

本集團上半年包含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港集團」）在內的港口散雜貨吞吐量約7,229萬噸，其中於深圳的港口散雜貨業務由於受到政府有關大宗貨物靠泊能力重新核定以及華南地區禽流感疫情等政策性因素和不可抗力因素的影響，部份散雜貨貨種的到港量暫時性減少，導致上半年吞吐量輕微下跌不到1%，至1,704萬噸。上述因素對本集團港口散雜貨業務不構成持續影響，有關問題現已得以有效解決。

港口相關業務

上半年實現 EBIT 港幣 3.74 億元，較上年同期下跌 33.9%。

本集團投資且作為單一最大股東的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集集團」）上半年銷售集裝箱 77.03 萬 TEU，同比下跌約 7.3%。中集集團作為新的利潤增長點的專用車業務繼續保持快速增長，上半年銷售近 4.2 萬輛，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長 63.3%。

本集團的海虹老人牌（中國）有限公司作為集裝箱漆和船舶漆主要生產商，受集裝箱市場銷量回落的影響，上半年銷售塗料總量 4,016 萬公升，同比銷量下跌約 3.2%。

其他業務

持續受惠於中國的經濟快速增長和客流、物流活動的日益活躍，本集團控股的新加坡上市公司招商局亞太有限公司（「招商亞太」）內地公路業務實現車流量 1,415 萬架次，按照同比口徑（即剔除招商亞太已簽署出售協議的寧鎮駱項目上年同期車流量），比上年同期增長 6.9%。收費公路業務於本年度上半年 EBIT 貢獻為港幣 1.25 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 28.9%。



前景及展望

本年度上半年中國經濟繼續保持平穩快速增長，外貿進出口對經濟增長的刺激作用依然明顯。中國經濟規模總量的不斷擴大和外貿進出口業務的增長將持續支持與推動內地港口業務的發展。儘管內地宏觀調控措施將在一定程度上放緩經濟增長速度，但本集團相信，穩健的經濟政策將有助於中國港口產業的平穩發展。

本年度下半年，本集團在深圳、青島和漳州等地將有若干新泊位陸續正式投產，經過上半年配套資源的投入和完善，預期下半年至明年以上新增泊位能力將逐步開始得到釋放。本集團在加強市場擴展的同時將繼續深化對增量資源與現有存量資源的整合，加強對資源的有效管控，並進一步鞏固與完善港口基本業務及增值業務的一體化建設與發展，加快港口與物流園區的結合以提升綜合物流服務功能。同時，作為資源整合的其中一項重要內容，本集團亦將通過業已建立起來的華南駁運網絡優勢，加強本集團支線網點與幹線港之間的更緊密聯繫。

本集團投資於青島前灣港區和深圳西部港區的物流園項目部份設施投入運營，在吸引港航業務市場以及加強與客戶和口岸單位的業務協作方面取得初步成效。青島前灣和深圳前海灣物流園區作為港口聯動配套服務體系和提升旗下港口綜合競爭力的重要措施，將通過擴展與碼頭服務功能的銜接，為本集團北南兩地港口基本業務的功能升級與完善提供軟件和硬件環境保障。同時物流園區亦為本集團放眼整個海運物流鏈，為客戶提供更為延展的深入式港口物流增值服務奠定基礎。本集團相信，隨著物流園區今後陸續啟用，將為本集團港口業務注入新的發展動力。

本集團亦將強化現有華南駁船快線業務的拓展力度，憑借本集團深圳西部港區的地理位置和利用珠江水系駁運特點，通過為貨主提供更為優惠且便捷的水上穿梭運輸模式，積極發揮深圳西部碼頭在吸引珠江沿岸地區貨源的優勢。本集團認為該項業務具有巨大的發展潛力和拓展空間，亦是未來持續推動本集團深圳西部港口業務增長的動力之一。相信隨著駁船快線網點覆蓋範圍的進一步擴大，將會持續支持本集團深圳港口業務的發展。同時，本集團也將積極努力通過成功經營模式和經驗的複製，發揮經已取得的運營管理經驗，從而獲取在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中的相對優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著眼於加強企業在未來市場變革中的競爭能力。面對原油市場價格的高企以及社會大眾對 HSE（健康、安全、環保）意識的提升，為保持長期競爭力，本集團已啟動包括成本降低、生產工藝與技術改造、作業流程改進以及安全與勞動保障等在內的一系列內部持續改進措施，努力爭取在中短期內進一步提升綜合競爭優勢的能力並把握各種潛在機會，同時致力於尋求和建立長期的符合自身特點的競爭策略。該項措施上半年已於本集團屬下碼頭全面展開且取得階段性成效，並計劃於下半年根據需要於本集團港口企業內推廣。同時，本集團也將繼續優化人力資源結構及深化客戶服務管理，持續提高客戶滿意度。本集團相信，隨著一系列管控措施的強化和服務水平的提升，本集團的風險控制能力將進一步獲得提升，核心業務增長潛力也將會得到進一步的發揮。

港口相關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支持中集集團傳統集裝箱業務以及新興道路運輸車輛業務的發展，引導中集集團的發展戰略，並積極推動旗下相關業務之間的協作。收費

公路業務方面，本集團將通過招商亞太在繼續加強項目公司管控和公司治理結構優化，穩步提升公路業務投資回報水平和資產價值的同時，積極關注高品質的中國收費公路項目，尋求投資機會。

本集團將繼續本著以人為本和以顧客為先的原則，並以股東利益最大化為目標，通過深化內部管控、提升服務質量和作業效率、完善網絡配套體系，以及運用更為靈活的經營策略，使本集團的業務規模和盈利能力邁上更高的台階。

註 1： 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淨額及稅項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少數股東應佔之溢利。

註 2： 包括本公司、附屬公司以及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利息淨額、稅項、折舊及攤銷前溢利，但不包括未分配收入減支出及少數股東應佔之溢利。

註 3： 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營業額，以及應佔其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營業額。



中期股息

為回饋投資者對本集團之一貫支持，董事會宣佈派發期內中期以股代息股息每股港幣 17 仙，與上年度中期股息相同。本年上半年度股息率為 32.7%。該中期股息將約於 2006 年 11 月 29 日派發予於 2006 年 10 月 13 日名列股東名冊上之股東，股東有權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份中期股息代替股份分配（「以股代息計劃」）。

本公司將約於 2006 年 10 月 27 日向股東發出一份刊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通函，連同有關的選擇表格。以股代息計劃需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而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預計新股之股票約於 2006 年 11 月 29 日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 2006 年 10 月 9 日至 2006 年 10 月 13 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獲派發中期股息，最遲須於 2006 年 10 月 6 日下午 4 時以前，將有關股票及過戶文件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擁有現金達港幣 10.57 億元，其中港元佔 39.0%、美元佔 24.3%、人民幣佔 33.1% 及其它貨幣佔 3.6%。

本集團的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之經營運作及收回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回報，合計貢獻超過港幣 5.12 億元。本年度上半年本集團投入港口項目的現金超過港幣 9.17 億元，其中以銀行貸款作融資為港幣 1.60 億元。儘管本集團投資規模日益擴大，但本集團採取穩健的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優良，擁有較為充裕資金應付日常之經營需求，加之本集團現時的銀行借貸以中長期借款為主及預期短期借貸續期的難度不大，因此償還短期借款的壓力不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股本及財政資源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發行 2,293,215,230 股股份。期間由於認股權兌現而發行 13,706,000 股股份並因此而收到港幣 1.35 億元。除了上述所發行的新股外，本集團在本年 1 月因購買蛇口若干土地資產發行了 84,952,620 股股份（折合港幣約 14.27 億元）。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之未償還有息銀行貸款及票據為港幣 86.13 億元，其中在一年內償還的銀行貸款為港幣 17.06 億元，其餘港幣 69.07 億元為中長期借款。現有港幣 1.15 億元的銀行貸款是以附屬公司的資產作為抵押，其餘均為無抵押貸款。本集團銀行貸款較上年度年末增加港幣 3.44 億元，主要是由於期內合併深圳海星港口發展有限公司（本集團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港幣 1.84 億元及新增港口項目之投資港幣 1.60 億元。除本集團於 2005 年 3 月份發行的 5.00 億美元之 10 年期應付上市票據外，其他貸款的利率均為浮動利率。

本集團現時約 82.6% 的銀行貸款為港幣或美元借款，其餘為人民幣或當地貨幣貸款且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的貸款，可以當地貨幣之收入償還，因此並沒有安排金融工具對沖上述貸款。本集團主要持有港幣及人民幣資產。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有息銀行貸款及票據除以淨資產）約為 47.3%。

資產抵押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資產抵押，惟本集團附屬公司已抵押若干資產向銀行貸款。銀行貸款港幣 0.80 億元是以抵押債權證抵押，而抵押債權證之抵押品為若干附屬公司之全部資產，賬面值合共港幣 4.65 億元，包括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賬面值合共港幣 0.10 億元。港幣 0.35 億元銀行貸款以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賬面淨值為港幣 0.74 億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

或然負債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為一間聯營公司提供銀行擔保為港幣 0.03 億元。

僱員及酬金

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共聘有全職員工 2,867 名，其中服務於香港之僱員 217 名，服務於海外僱員 41 名，其餘均服務於中國大陸。本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之薪酬開支達港幣 2.07 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的 13.0%。就僱員之薪酬政策，本集團每年均按照人力資源市場及經濟環境狀況相應做出檢討。

本集團鼓勵員工進修，除鼓勵員工參與個人進修計劃外，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內部培訓，藉以自我改進及提升與工作有關的技能。此外，本集團為表彰員工的貢獻而根據員工業績表現發放年終花紅，本集團亦設立了一項認股權計劃，有資格員工可以行使認股權，以一協定的價格認購本公司股票。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之證券權益

2006年6月30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董事在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該條例XV部）之證券中擁有之權益如下：

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授予董事之 認股權項下 之本公司 股份數目*	於2006年 6月30日 於股份所持 好倉總額佔 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的百分比
傅育寧博士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200,000	800,000	0.09%
趙滬湘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800,000	0.03%
李引泉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850,000	0.04%
胡政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800,000	0.03%
蒙錫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900,000	0.04%
王宏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0	900,000	0.04%
余利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1,450,000	0.06%
杜永成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00,000	500,000	0.03%
李業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34,140	—	0.006%
			1,534,140	7,000,000	0.37%

* 包括已終止計劃及現行計劃所授予之股份數目。

除上文及根據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所披露者外，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記錄於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除下文披露之認股權計劃外，期內概無董事或彼等之配偶及其未滿十八歲之子女獲授予或行使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在期間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中獲得利益。

認股權計劃

(a) 已終止計劃

根據本公司 1992 年 6 月 26 日採納之認股權計劃（「已終止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或僱員授出認股權，以按等同股份面值，或不少於緊接授出認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 80% 之價格之較高者，認購本公司之股份。就此授出之認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逾授出認股權時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10%。根據已終止計劃之條款，董事或僱員須為本集團提供全職服務滿兩年後方可行使所獲授予之認股權。

已終止計劃已於 2001 年 12 月 20 日（「終止日期」）終止，且沒有損害於該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而未行使認股權所附有之權利及利益。終止日期後概無作出其他授出。於終止日期之後，已終止計劃之條文仍然有效，以使任何於終止日期前授出之認股權得以行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06年6月30日根據已終止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2006年 1月1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期間內 行使 之認股權 附註	期間內 註銷 之認股權	2006年 6月30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持續合約僱員						
(I)	1.3.2000	5.054	350,000	(100,000)	(250,000)	—
(II)	19.9.2000	5.615	350,000	(250,000)	—	100,000
(III)	6.7.2001	5.610	350,000	(350,000)	—	—
			1,050,000	(700,000)	(250,000)	100,000

以上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可由授出認股權之日起計6年期內隨時行使。

附註：

於行使該等認股權日期前之每股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25.01元。

(b) 現行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2001年12月20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認股權計劃（「現行計劃」），本公司董事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董事或僱員（「合資格人士」）接納認股權，按其內訂明之條款及條件，認購本公司繳足股款之普通股（「股份」）。

鑑於本公司之控股公司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及聯營公司（統稱為「招商局香港集團」）持續給予本公司支持，董事認為將現行計劃惠及招商局香港集團成員公司之董事及僱員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本公司於2002年8月27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修訂現行計劃之決議案，實行將該項計劃惠及合資格人士。

根據現行計劃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2006 年 1 月 1 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期間內 授出 之認股權	期間內 行使 之認股權	期間內 註銷 之認股權	期間內 其他變動	2006 年 6 月 30 日 持有 之認股權
董事								
傅育寧博士	11.10.2002	4.985	600,000	—	(600,000)	—	—	—
	27.10.2004	11.08	1,000,000	—	(1,000,000)	—	—	—
	25.05.2006	23.03	—	800,000	—	—	—	800,000
趙滙湘先生	27.10.2004	11.08	700,000	—	(300,000)	—	—	400,000
	25.05.2006	23.03	—	400,000	—	—	—	400,000
李引泉先生	11.10.2002	4.985	200,000	—	(200,000)	—	—	—
	27.10.2004	11.08	500,000	—	(50,000)	—	—	450,000
	25.05.2006	23.03	—	400,000	—	—	—	400,000
胡政先生	27.10.2004	11.08	500,000	—	(100,000)	—	—	400,000
	25.05.2006	23.03	—	400,000	—	—	—	400,000
蒙錫先生	27.10.2004	11.08	500,000	—	—	—	—	500,000
	25.05.2006	23.03	—	400,000	—	—	—	400,000
王宏先生	27.10.2004	11.08	350,000	—	(100,000)	—	—	250,000
	25.05.2006	23.03	—	650,000	—	—	—	650,000
余利明先生	11.10.2002	4.985	450,000	—	—	—	—	450,000
	27.10.2004	11.08	500,000	—	—	—	—	500,000
	25.05.2006	23.03	—	500,000	—	—	—	500,000
杜永成先生	27.10.2004	11.08	600,000	—	(600,000)	—	—	—
	25.05.2006	23.03	—	500,000	—	—	—	500,000
			5,900,000	4,050,000	(2,950,000)	—	—	7,000,00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幣元	2006年 1月1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期間內 授出 之認股權	期間內 行使 之認股權	期間內 註銷 之認股權	期間內 其他變動	2006年 6月30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持續合約僱員								
(I)本集團	11.10.2002	4.985	1,050,000	—	(500,000)	—	—	550,000
	27.10.2004	11.08	13,171,000	—	(6,346,000)	—	—	6,825,000
	25.05.2006	23.03	—	20,070,000	—	—	—	20,070,000
	21.06.2006	20.91	—	150,000	—	—	—	150,000
(II)招商局 香港集團	11.10.2002	4.985	1,250,000	—	(900,000)	—	—	350,000
	27.10.2004	11.08	5,800,000	—	(2,310,000)	—	—	3,490,000
	04.05.2005	15.31	200,000	—	—	—	—	200,000
	25.05.2006	23.03	—	15,920,000	—	—	—	15,920,000
			21,471,000	36,140,000	(10,056,000)	—	—	47,555,000
			27,371,000	40,190,000	(13,006,000)	—	—	54,555,000

附註：

1. 以上尚未行使之認股權，可由授出認股權之日起計10年期內隨時行使。

2. 於緊接授出日期之前一日（即2006年5月24日及2006年6月20日），股份之收市價分別為港幣22.75元及港幣20.45元。

3. 於緊接認股權獲行使日期之前一日，每股加權平均收市價為港幣19.62元。

4. 認股權價值

於2006年5月25日及2006年6月21日，根據現行計劃授出之認股權之價值以每份認股權分別為港幣3.705元及港幣3.802元之金額合理呈列。認股權之估值乃以本公司股份於2006年5月25日及2006年6月21日之收市價為基準。

對每份認股權進行估值所用方法為Black-Scholes認股權估值模式。基於Black-Scholes認股權估值模式適用於不派息之股份，吾等作出Robert Merton之調整，以概約認股權價值來釐定派息股份，例如本公司之股份。根據此調整方法，已假設本公司之股份將於認股權之餘下期限內產生不變之股息回報率。

於計算2006年5月25日授出之認股權公允市價時，已作出下列假設：

- 合資格人士無權於授出日期至認股權歸屬前當日之期間內行使彼等各自之認股權；
- 合資格人士有權於認股權歸屬後當日起至有關認股權屆滿前之餘下到期時隨時行使有關認股權；
- 認股權不得轉讓；
- 認股權之放棄率假設為0%；
- 股價假設相等於本公司2006年5月25日之收市價（即港幣22.15元）；
- 本公司之歷史股份波幅（即27.83%）被視為預計認股權波幅之適當數字；
- 截至2006年5月25日，本公司之派息率假設為評估日期之2.48%。

於計算2006年6月21日授出之認股權公允市價時，已作出下列假設：

- 合資格人士無權於授出日期至認股權歸屬前當日之期間內行使彼等各自之認股權；

附註：(續)

- ii. 合資格人士有權於認股權歸屬後當日起至有關認股權屆滿前之餘下到期時限隨時行使有關認股權；
- iii. 認股權不得轉讓；
- iv. 認股權之放棄率假設為0%；
- v. 股價假設相等於本公司2006年6月21日之收市價（即港幣20.80元）；
- vi. 本公司之歷史股份波幅（即28.18%）被視為預計認股權波幅之適當數字；
- vii. 截至2006年6月21日，本公司之派息率假設為評估日期之2.64%。

鑑於以上假設及 Black-Scholes 認股權估值模式之固有限制，謹此敬告股東及其他投資者上述認股權價值之主觀性及不確定性。

(c) **招商局亞太有限公司 — 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

招商局亞太有限公司之 2002 年認股權計劃（「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於 2002 年 5 月 30 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該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招商亞太與本公司分別於 2006 年 4 月 27 日及 2006 年 5 月 10 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獲招商亞太與本公司股東批准就符合上市規則第 17 章對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作出修訂。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由招商亞太薪酬委員會管理，由以下招商亞太董事組成：

黃海博士（主席）

林廷高博士

姜岩飛先生

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旨在為招商亞太提供一種靈活方式，為招商亞太集團之僱員提供獎勵、回報、報酬、薪金及／或福利。

招商亞太獲確認僱員、招商亞太董事及聯營公司之合資格僱員符合資格，在招商亞太薪酬委員會全權酌情之情況下，參與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

招商亞太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招商亞太）之董事及僱員不獲准參與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亦不符合參與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之資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根據招商亞太 2002 年計劃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新幣	2006 年 1 月 1 日 持有 之認股權	期間內 行使 之認股權 附註	期間內 註銷 之認股權	期間內之 其他變動	2006 年 6 月 30 日 持有 之認股權
董事	—	—	—	—	—	—	—
持續合約僱員	2003 年 2 月 10 日	0.5	500,000	—	—	—	500,000

附註：

招商亞太為於新加坡上市本公司持有約 71.92% 之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

於 2006 年 6 月 30 日，按照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本公司得悉下列股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所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好倉

主要股東姓名	身份	持有股份數目	總權益	總權益佔 已發行股份 百分比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261,926,264	1,261,926,264 (附註 1 及 2)	55.03%
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55,007,562	1,155,007,562 (附註 1 及 2)	50.37%
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權益	1,155,007,562	1,155,007,562 (附註 1 及 2)	50.37%
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08,773,958	608,773,958 (附註 1 及 2)	26.55%
加遠發展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526,774,369	526,774,369 (附註 1 及 2)	22.97%

附註：

-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持有之1,261,926,264股股份為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所持608,773,958股股份、加遠發展有限公司所持526,774,369股股份、Blue Sk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2,982,090股股份、Super Talent Group Limited所持84,952,620股股份、Best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所持16,477,145股股份、Orientu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所持19,894,192股股份及Orienture International Financing Limited所持2,071,890股股份的總額。
-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Best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Orienture International Financing Limited、Super Talent Group Limited、Orientur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Blue Sk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加遠發展有限公司、China Merchants Union (BVI) Limited、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及招商局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而被視為於股份擁有權益。

淡倉

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所示，本公司並無獲任何有關於2006年6月30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的通知。

企業管治

(a)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以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出任。

由於李一先生自2005年5月31日起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的職務，本公司主席傅育寧博士於2005年5月31日起同時出任本公司董事總經理。本公司於2005年5月11日之公佈已作出解釋，董事會考慮到傅博士一直領導及最了解本公司的戰略性政策和發展，在落實任命新的董事總經理之前由傅博士擔任本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可以確保公司管理的連貫性，這一安排符合本公司的最大利益。本公司於期內已積極物色個別人士出任董事總經理一職。然而，鑒於董事總經理之職務和功能極其重要，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及經驗，兼且對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有認識之人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守則條文第 A.4.2 條

守則條文第 A.4.2 條（首句）訂明，所有為填補臨時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應在接受委任後之首次股東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7 條，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僅須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8 條，該董事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鑑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7 條與守則條文第 A.4.2 條有所偏離，本公司已於 2006 年 5 月 26 日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修改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7 條之特別決議案，並已獲股東批准。

(b)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彼等各人於期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全部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傅育寧博士

主席

香港，2006 年 9 月 19 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859	1,328
分佔聯營公司		6,044	5,125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		391	398
		8,294	6,851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營業額	4	1,859	1,328
銷售成本		(1,305)	(948)
毛利		554	380
其他收入淨額	6	69	169
分銷成本		(123)	(108)
行政開支		(162)	(155)
經營溢利	7	338	286
融資成本	8	(188)	(91)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1,023	826
共同控制實體		215	241
除稅前溢利		1,388	1,262
稅項	9	(38)	(36)
期間溢利		1,350	1,226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205	1,161
少數股東權益		145	65
		1,350	1,226
股息	10	394	36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11	港幣53.00仙	港幣54.13仙
– 攤薄	11	港幣52.83仙	港幣53.77仙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06年6月30日

	附註	未經審核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已審核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12	275	275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6,830	5,536
投資物業	12	580	53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2	2,790	2,007
聯營公司權益		11,112	10,777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4,396	4,446
其他金融資產		882	827
預付款項	13	1,427	–
遞延稅項資產		31	35
		28,323	24,442
流動資產			
存貨		259	170
待售發展物業		370	381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4	1,627	1,242
可收回稅項		3	3
其他金融資產		12	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	940
		3,328	2,766
列作為持有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15	94	211
		3,422	2,977
資產總值			
		31,745	27,419

	附註	未經審核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已審核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229	219
儲備		17,591	15,187
擬派股息	10	394	753
		18,214	16,159
少數股東權益		2,264	1,468
權益總額		20,478	17,62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	17	6,907	7,792
遞延稅項負債		243	155
		7,150	7,94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8	2,322	1,284
應付稅項		27	22
其他金融負債	17	1,768	539
		4,117	1,845
負債總額		11,267	9,792
權益及負債總額		31,745	27,419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695)	1,13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628	25,57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港幣百萬元	股份溢價 港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港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6年1月1日	219	9,166	1,310	5,464	1,468	17,627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 而變現之儲備	-	-	(3)	3	-	-
應佔聯營公司及 共同控制實體之儲備	-	-	1	-	-	1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 共同控制實體之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36)	-	-	(3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之增加	-	-	33	-	-	33
未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之 收益淨額	-	-	(5)	3	-	(2)
期間溢利	-	-	-	1,205	145	1,350
已確認收益總額	-	-	(5)	1,208	145	1,348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費用 港幣200,000元)	1	134	-	-	-	135
發行股份以 購買土地使用權	9	1,418	-	-	-	1,427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	-	17	-	-	17
撥往儲備	-	-	101	(101)	(3)	(3)
已付股息	-	-	-	(756)	(84)	(840)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	-	-	-	96	96
收購附屬公司	-	-	29	-	642	671
於2006年6月30日	229	10,718	1,452	5,815	2,264	20,478
呈報：						
儲備				5,421		
擬派股息				394		
於2006年6月30日				5,815		

未經審核

	本公司股東應佔				少數股東權益	合計
	股本 港幣百萬元	股份溢價 港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港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5年1月1日	214	8,485	679	4,438	1,230	15,046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共同控制實體之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14)	-	-	(14)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之增加	-	-	14	-	-	14
未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 之收益淨額	-	-	-	-	-	-
期間溢利	-	-	-	1,161	65	1,226
已確認收益總額	-	-	-	1,161	65	1,226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 (扣除股份發行費用 港幣60,000元)	-	15	-	-	-	15
發行股份以代替股息	3	387	-	-	-	390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	-	19	-	-	19
撥往儲備	-	-	79	(79)	(4)	(4)
已付股息	-	-	-	(643)	(22)	(665)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	-	-	-	93	93
於2005年6月30日	217	8,887	777	4,877	1,362	16,1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未經審核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512	653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518)	(7,255)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123	5,4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17	(1,169)
1月1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40	2,0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
6月30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57	88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57	88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包括貨櫃碼頭業務、散雜貨碼頭業務、港口運輸，以及油漆及集裝箱製造業務。本集團亦從事其他業務，包括收費公路業務、物業開發及投資。

本公司是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東。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2006年9月19日獲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本集團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本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見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詳述)一致。

下列新增準則、修訂準則及詮釋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強制應用：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精算盈虧、集團計劃及披露」，自200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定額福利計劃，故採納此項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對「公允價值選擇權」作出修訂，自200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由於本集團能夠符合指定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之經修訂標準，故該項修訂對本集團2006年1月1日前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賬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及估值不會產生任何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對「海外業務之投資淨額」作出修訂，自200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項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對「預測集團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作出修訂，自200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項修訂與本集團無關；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會計政策(續)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對「財務擔保合約」作出修訂，自200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項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礦產資源之勘探及評估」，自200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項準則不適用於本集團；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判斷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自200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項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5號：「因退役、翻新及環境恢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自2006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項詮釋不適用於本集團；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6號：「因參與某市場而引起之負債－電氣及電子設備廢物」，自2005年12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該項詮釋不適用於本集團。

4 營業額及收入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港口業務、港口相關業務(包括集裝箱製造及相關業務)及其他業務(包括收費公路業務及物業業務)。期間經確認之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營業額		
港口服務及運輸收入、貨櫃服務及貨櫃場管理收入	828	398
油漆及相關貨品銷售	852	756
發展物業銷售	165	162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14	12
	1,859	1,328

5 分部資料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業務分類如下：

- (1)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經營之貨櫃碼頭業務、散雜貨碼頭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 (2) 港口相關業務包括：由本集團經營之油漆製造業務，及由本集團聯營公司經營之集裝箱製造業務。
- (3) 其他業務包括：
 - (a) 由本集團共同控制實體經營之收費公路業務；
 - (b) 由本集團經營之物業發展及投資；及
 - (c) 本集團之證券買賣。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被列於「本公司及附屬公司」項下之金額指本集團之營業額。被列於「分佔聯營公司」及「分佔共同控制實體」項下之金額分別指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營業額。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佔聯營公司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		合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港口業務	828	398	2,843	1,145	218	253	3,889	1,796
港口相關業務	852	756	3,201	3,980	-	-	4,053	4,736
其他業務								
收費公路	-	-	-	-	173	145	173	145
物業	179	174	-	-	-	-	179	174
	179	174	-	-	173	145	352	319
營業額	1,859	1,328	6,044	5,125	391	398	8,294	6,85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業績、分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佔聯營公司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		合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港口業務	244	98	732	374	103	155	1,079	627
港口相關業務	59	68	291	452	-	-	350	520
其他業務								
收費公路	6	6	-	-	112	86	118	92
物業	65	120	-	-	-	-	65	120
其他	7	-	-	-	-	-	7	-
	78	126	-	-	112	86	190	212
分部業績	381	292	1,023	826	215	241	1,619	1,359
未分配收入減支出							(43)	(6)
融資成本							(188)	(91)
稅項							(38)	(36)
期間溢利							1,350	1,226

未分配收入減支出指公司總部收入減支出。

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折舊及攤銷分析如下：

	折舊及攤銷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港口業務	180	57
港口相關業務	5	6
物業	3	3
	188	66

5 分部資料(續)

(a) 主要報告形式－業務分部(續)

本集團分部資產、負債以及資本開支之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聯營公司權益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分部負債		合計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業務	12,390	8,326	8,846	8,612	1,991	1,978	(3,068)	(2,600)	20,159	16,316
港口相關業務	1,290	918	2,266	2,165	-	-	(557)	(401)	2,999	2,682
其他業務										
收費公路	691	948	-	-	2,405	2,468	-	-	3,096	3,416
物業	1,352	1,017	-	-	-	-	(167)	(166)	1,185	851
其他	26	92	-	-	-	-	-	-	26	92
	2,069	2,057	-	-	2,405	2,468	(167)	(166)	4,307	4,359
	15,749	11,301	11,112	10,777	4,396	4,446	(3,792)	(3,167)	27,465	23,357
未分配資產									454	857
未分配負債									(7,205)	(6,448)
可收回稅項									3	3
應付稅項									(27)	(22)
遞延稅項資產									31	35
遞延稅項負債									(243)	(155)
									20,478	17,627

	資本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港口業務	909	1,022
港口相關業務	8	1
物業	-	1
	917	1,024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有形及無形資產、預付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列作為持有作出售的資產、存貨、應收賬款及經營現金。遞延稅項、可收回稅項，用於公司總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不包括在內。

分部負債包括經營負債，惟不包括如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公司總部貸款等項目。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添置。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b) 次要報告形式－地區分部

本集團三類業務乃由香港總部和處於中國大陸及紐西蘭之其他辦事處經營。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大陸及紐西蘭經營之業務詳情如下：

香港	－	港口業務、港口相關業務及物業投資
中國大陸	－	港口業務、港口相關業務及收費公路業務
紐西蘭	－	物業發展
其他	－	證券買賣

地區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對分部業績之貢獻按地區分部分分析如下：

	營業額		分部業績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99	176	75	126
中國大陸	1,401	920	269	140
紐西蘭	165	157	30	19
其他	94	75	7	7
	1,859	1,328	381	292

分部資產及資本開支按地區分部分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資本開支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434	1,411	－	11
中國大陸	13,687	9,368	917	1,012
紐西蘭	370	405	－	1
其他	258	117	－	－
	15,749	11,301	917	1,024

6 其他收入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	32	90
持有至到期之投資收入	5	7
按公允價值列入損益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上升	8	–
利息收入	10	64
滙兌收益淨額	9	–
其他	5	8
	69	169

7 經營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經營溢利已經扣除下列各項：		
已售存貨之成本	652	575
已售發展物業之成本	125	12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4	52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34	14

8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	110	36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銀行貸款	6	2
不須於五年內全部償還之應付上市票據	104	66
附屬公司少數股東貸款	–	3
產生之融資成本總額	220	107
減：資本化利息	(32)	(16)
	188	91

已採用每年4.900% (2005年：4.737%) 之資本化比率，相當於融資在建資產之借貸成本之加權平均利率。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 (2005年：17.5%) 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業務須繳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標準所得稅稅率為應課稅溢利之33%。本集團的若干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於首2個至5個獲利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而其後3至5年則獲減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香港及中國大陸以外之稅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稅率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3	13
中國企業所得稅	22	11
其他地區所得稅	2	7
遞延稅項	1	5
	38	36

10 中期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7仙(2005年：每股普通股港幣17仙)	394	369

於2006年9月19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7仙。該等中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本公司新股向股東配發；惟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份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建議股息並未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但作為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留溢利分配予以反映。

建議派發2006年中期股息乃根據於2006年9月19日已發行股份2,319,214,410股計算。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乃以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港幣12.05億元(2005年：港幣11.61億元)為基準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2,272,843,953股(2005年：2,144,472,441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乃按2,280,427,066股(2005年：2,158,605,374股)普通股計算，即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加上假設所有未行使之認股權皆已行使而被視作無償發行之加權平均數7,583,113股(2005年：14,132,933股)普通股計算。

12 資本性開支

	商譽 港幣百萬元	物業、 廠房及設備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 港幣百萬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幣百萬元
於2006年1月1日之賬面值	275	5,536	539	2,007
滙率調整	—	(2)	—	—
收購附屬公司	—	537	9	814
增加	—	914	—	3
公允價值之變動	—	—	32	—
折舊及攤銷	—	(154)	—	(34)
出售	—	(1)	—	—
於2006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275	6,830	580	2,790
於2005年1月1日之賬面值	172	3,243	438	1,733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過渡性條文不確認之負商譽	103	—	—	—
增加	—	1,020	—	4
公允價值之變動	—	—	90	—
折舊及攤銷	—	(52)	—	(14)
於2005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275	4,211	528	1,72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預付款項

根據2005年12月14日與同系附屬公司簽署之合約，本公司於2006年1月27日發行了港幣14.27億元之84,952,620股普通股，作為購買位於中國深圳蛇口若干土地的部份代價。

賣方與其控股公司已向本集團承諾及保證，將於2006年12月31日或之前執行有關土地轉讓協議，將有關土地轉讓予本集團。截至2006年6月30日，上述土地轉讓協議尚未執行。

1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收賬款(附註)	1,024	743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12	192
應收聯營公司股息	268	178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	52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20	73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4
	1,627	1,242

附註：

應收款項中包含了應收聯營公司港幣2.21億元(2005年：港幣2.15億元)及應收票據港幣0.24億元(2005年：港幣0.26億元)。

14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60天之信貸期。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尚未到期	288	213
1 - 30日	268	234
31 - 60日	162	107
61 - 120日	162	97
超過 120日	144	92
	1,024	743

15 列作為持有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2006年3月31日訂立三份有條件協議，出售其於兩間共同控制實體(即寧波鎮駱公路有限公司及寧波常鎮公路有限公司(「寧鎮駱合資公司」)，屬於本集團收費公路業務的一部份)全部60%之權益，以換取約港幣2.11億元之現金代價，此代價與本集團享有寧鎮駱合資公司於2005年12月31日賬面之權益值相約。

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完成出售於寧鎮駱合資公司之25%股權，本集團已收取相關現金並收回股東貸款。本集團已將上述寧鎮駱合資公司剩餘之35%股權重分類為待售資產。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股本

	2006年 股份數目	2005年 股份數目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每股面值港幣0.1元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1月1日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	300
法定股本增加(附註(a))	2,000,000,000	—	200	—
於6月30日	5,000,000,000	3,000,000,000	500	3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港幣0.1元普通股：				
於1月1日	2,194,556,610	2,142,192,974	219	214
因行使認股權發行股份(附註(b))	13,706,000	3,050,000	1	—
發行以股代息股份(附註(c))	—	27,194,490	—	3
發行股份以購買土地使用權(附註13)	84,952,620	—	9	—
於6月30日	2,293,215,230	2,172,437,464	229	217

附註：

- (a) 根據本公司於2006年1月25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股東決議案，透過額外增設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將法定股本由港幣3.00億元增至港幣5.00億元。
- (b) 期內，本公司因行使認股權而已發行13,706,000股股份(2005年：3,050,000股)，行使所得款項為港幣1.35億元(2005年：港幣0.15億元)。
- 認股權行使時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港幣25.00元(2005年：港幣15.72元)。相關交易成本為港幣200,000元(2005年：港幣60,000元)已於收到之款項內扣除。
- (c) 本公司於2005年6月28日發行27,194,490股股份以支付股息款項港幣3.90億元，因此令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增加港幣0.03億元及港幣3.87億元。
- (d) 自2006年7月1日起至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批准日，本公司發行24,434,18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股份，以支付2005年末期股息款項港幣5.08億元，並以每股平均行使價港幣9.95元發行1,565,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之普通股予認股權行使者。

16 股本(續)

附註：(續)

(e) 認股權

已終止計劃於1992年6月26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批准及採納，並於2001年12月20日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終止。現行計劃亦由股東於2001年12月20日舉行之會議上獲股東批准及採納。期內，已根據現行計劃授出40,190,000項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認股權。於2006年6月30日，有100,000項認股權及54,555,000項認股權可分別根據已終止計劃及現行計劃之條款予以行使。

發行在外認股權數目變動及其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2005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於1月1日	10.14	28,421,000	8.97	40,210,000
已授出	23.02	40,190,000	15.31	200,000
已行使	9.82	(13,706,000)	5.09	(3,050,000)
已註銷	5.05	(250,000)	11.08	(1,000,000)
於6月30日	19.72	54,655,000	9.27	36,360,000

於2006年6月30日，在54,655,000項未行使認股權中，有13,885,000項購股權可以行使。

於2006年6月30日發行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年份	行使價 港幣元	認股權數目
2006年	5.615	100,000
2012年	4.985	1,350,000
2014年	11.08	12,815,000
2015年	15.31	200,000
2016年	23.03	40,040,000
2016年	20.91	150,000
		54,655,0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股本(續)

附註：(續)

(e) 認股權(續)

認股權之公允價值以Black-Scholes認股權估值模式釐定。輸入該模式之重要資料如下：

	授出認股權日期			
	2006年 6月21日	2006年 5月25日	2005年 5月4日	2004年 11月27日
認股權的公允價值	港幣3.802元	港幣3.705元	港幣2.829元	港幣1.665元
授出日期之每股股份價格	港幣20.80元	港幣22.15元	港幣15.30元	港幣10.95元
每股行使價	港幣20.91元	港幣23.03元	港幣15.31元	港幣11.08元
股份波幅	28.18%	27.83%	26.48%	26.48%
預期認股權年期	2.5年	2.5年	4年	4年
預計股息派付率	2.64%	2.48%	2.94%	4.02%
平均每年無風險利率	4.649%	4.399%	2.35%至2.90%	0.80%至2.33%

17 其他金融負債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1,352	456
– 已抵押(附註(a))	41	21
長期銀行貸款，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 無抵押	3,069	2,802
– 已抵押(附註(a))	74	69
長期銀行貸款，不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無抵押	225	1,069
來自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貸款(附註(b))	62	62
應付上市票據(附註(c))	3,852	3,852
	8,675	8,331
減：列入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款項	(1,768)	(539)
非流動部分	6,907	7,792

附註：

- (a) 銀行貸款港幣0.80億元(2005年：港幣0.90億元)以抵押債權證抵押，而抵押債權證之抵押品為若干附屬公司之全部資產，賬面值合計港幣4.65億元(2005年：港幣4.16億元)，包括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賬面值合計港幣0.10億元(2005年：港幣0.11億元)。銀行貸款港幣0.35億元(2005年：無)以於2006年6月30日賬面淨值為港幣0.74億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為抵押。
- (b) 來自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貸款乃無抵押、免息並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
- (c) 應付上市票據指5.00億美元之5.375%保證上市票據，將於2015年到期。

17 其他金融負債(續)

附註：(續)

(d) 其他金融負債須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銀行貸款		應付上市票據		來自附屬公司 少數股東之貸款		合計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1,706	477	-	-	62	62	1,768	539
介乎一至兩年	1,281	1,295	-	-	-	-	1,281	1,295
介乎兩至五年	1,549	1,576	-	-	-	-	1,549	1,576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4,536	3,348	-	-	62	62	4,598	3,410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225	1,069	3,852	3,852	-	-	4,077	4,921
	4,761	4,417	3,852	3,852	62	62	8,675	8,331

(e) 於結算日，有息其他金融負債之實際利率如下：

	銀行貸款		應付上市票據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	1.55%至5.21%	1.55%至5.02%	-	-
人民幣	4.70%至5.27%	4.70%至5.27%	-	-
美元	4.28%至5.00%	4.28%至4.34%	5.47%	5.47%
其他貨幣	8.69%	8.69%	-	-

(f) 其他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約，惟應付上市票據於2006年6月30日之公允價值為港幣35.63億元(2005年：港幣37.66億元)。

(g) 其他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分貨幣列示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	3,070	3,231
人民幣	1,421	1,140
美元	4,104	3,870
其他貨幣	80	90
	8,675	8,33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應付賬款(附註)	528	36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85	876
應付股息	756	—
應付中間控股公司及 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1	20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	1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8	—
應付附屬公司 少數股東款項	23	18
	2,322	1,284

附註：

列入應付賬款之金額包括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合計港幣0.27億元(2005年：港幣0.10億元)。

應付賬款結餘之賬齡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0 – 30日	372	237
31 – 60日	15	96
61 – 120日	43	4
超過120日	98	32
	528	369

19 或然負債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聯營公司之銀行借款擔保	3	4
被投資公司之銀行借款擔保	—	7
	3	11

20 承擔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資本承擔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批准但未訂約	977	1,826
已訂約但未撥備	2,181	3,453
	3,158	5,279

(b) 其他資本承擔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投資	123	227
港口項目投資	152	260
	275	487

(c) 經營租約之承擔

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之未來最低付款租金總額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57	6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34	29
五年後	2	—
	93	9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 承擔 (續)**(d) 未來經營租約應收款項**

於2006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之未來應收租金款項總額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44	13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22	8
五年後	17	1
	83	22

21 業務合併

期內，本集團與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協議，該公司持有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深圳海星港口發展有限公司 (「SHHD」) 之34%權益。根據該協議，該同系附屬公司授予本集團收購彼於SHHD權益之優先權，及不可撤回地授予本集團其於SHHD董事會之投票權。

經訂立上述協議後，本集團可控制SHHD董事會半數以上之投票權。因此，SHHD於2006年1月1日 (協議生效日) 起被視為附屬公司。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SHHD為本集團帶來之收入為港幣1.58億元及淨利潤港幣0.14億元。

已收購資產淨值之詳情如下：

	港幣百萬元
視為已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如下所示	304
聯營公司權益重分類	(275)
計入資產重估儲備之公允價值變動	29

21 業務合併(續)

因收購而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公允價值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748	1,350
流動資產	77	77
非流動負債	(204)	(294)
流動負債	(202)	(202)
少數股東權益	(10)	(10)
	409	921
少數股東權益		(617)
視為已收購可辨認淨資產		304

22 有關連人士結餘及交易

關連人士指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CMG」)內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對本公司的財務或經營決策進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響的實體或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儘管中國政府的架構持續進行改革，中國政府仍然擁有相當大部份之生產性資產。因此，本集團大部分業務活動均於日常業務中直接或間接與由中國政府擁有或控制之企業(「國有企業」)進行，其中包括CMG、其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統稱「CMG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CMG(亦為國有企業)所包含的實體除外，直接或間接由中國政府控制之國有企業及其附屬公司亦屬於本集團之關連人士。CMG或中國政府均無刊發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有關連人士結餘及交易 (續)

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其他地方所列之有關連人士資料外，下列為本集團與其有關連人士於期內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之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之概要及於2006年6月30日有關連交易產生之結餘：

(a) 與CMG集團有關之結餘及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與CMG集團有關之交易			
銷售貨品予聯營公司	(i)	223	283
租金收入來自：	(ii)		
控股公司		8	8
同系附屬公司		6	4
利息收入來自共同控制實體	(iii)	1	15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租金開支	(ii)	37	20
支付予同系附屬公司之服務費	(iv)	4	5
	附註	2006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與CMG集團有關之結餘			
予聯營公司之往來款	(v)	68	68
貸予共同控制實體之款項	(vi)	758	1,018

於2006年6月30日與CMG集團旗下實體之其他結餘披露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及18。

附註：

(i) 貨品銷售價格由交易各方磋商。

(ii) 本集團向CMG集團租用若干船隻及物業，並向CMG集團租出辦公室樓宇。租金收入或開支根據各自租約按月收取或支付固定金額。

(iii) 利息收入按年息率5.49%計算。

(iv) 同系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提供拖輪及駁船服務。該服務費參考市場價格收取。

(v) 予聯營公司之往來款是無抵押，免息且須按要求歸還的。

(vi) 予共同控制實體之借款是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償還期限的。

22 有關連人士結餘及交易(續)

(a) 與CMG集團有關之結餘及交易(續)

附註：

(vii) 期內，本集團與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協議，該公司持有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SHHD之34%權益。根據該協議，該同系附屬公司授予本集團收購彼於SHHD權益之優先權，及不可撤回地授予本集團其於SHHD董事會之投票權(附註21)。

(viii) 於2005年12月14日，本集團訂立一項買賣協議，向同系附屬公司收購多幅位於中國深圳蛇口的土地，總代價為港幣20.66億元。期內，本公司發行總值港幣14.27億元之84,952,620股普通股作為部份代價。

賣方與其控股公司已向本集團承諾及保證，將於2006年12月31日或之前將有關土地轉讓予本集團。倘若有關保證及承諾未能於2006年12月31日前兌現，則賣方及其控股公司將以損害賠償形式向本集團支付，相等於港幣14.27億元之款項，加上按日累積計算的利息：2006年12月31日前年利率按5.35%計算，2007年1月1日至支付賠償當日止期間按2007年1月首個營業日當日三個月期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0.5%計算。於檢討有關保證及承諾之完成或進度後，本集團將給予賣方及其控股公司由2006年12月31日後當日起計三個月之寬限期。

(b) 與其他國有企業之交易

期內，本集團付給一些國有企業有關碼頭及有關設施之建造費用，金額約為港幣3.67億元(2005年：港幣5.28億元)。

(c) 與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結餘及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與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交易			
專利費開支	(i)	28	25
貨品銷售	(ii)	79	75
利息開支	(iii)	1	1

附註：

(i) 專利費按公平原則根據油漆銷售淨額之百分比及磋商釐定。

(ii) 貨品銷售價格是按有關附屬公司根據其產品的總生產成本加一定利潤釐定。

(iii) 利息以各貸款本金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年息加0.5%計算。

與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結餘披露於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7及18。

(d) 與其他有關連人士之交易

期內，本集團收取來自其他共同控制實體合作夥伴之利息收入港幣0.01億元(2005年：港幣0.10億元)。利息收入根據應收共同控制實體之金額按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2(a)(iii)所列之利率計算。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有關連人士結餘及交易 (續)**(e)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6年 港幣百萬元	2005年 港幣百萬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	2
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	2	6
	4	8

23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06年6月，本集團之聯營公司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國際港務」)建議以換股方式與其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港集裝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集裝箱」)合併(「吸收合併」)。上海集裝箱乃一間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於上海交易所上市。上海國際港務將發行新股份予上海集裝箱之現有股東(上海國際港務及其附屬公司除外)，以換取現有股東於上海集裝箱之股份。吸收合併完成後，上海國際港務將取代上海集裝箱成為上市公司，本公司於上海國際港務之權益將由30%攤薄至約26.5%。

吸收合併已於2006年8月7日獲得上海國際港務及上海集裝箱之股東批准及於2006年9月18日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但仍有待中國政府相關機構，包括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審批。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38/F East, China Merchants Tower
Shun Tak Centre, 168-200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Tel: (852) 2102 8888
Fax: (852) 2587 7771
E-mail: relation@cmhi.com.hk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東
電話：(852) 2102 8888
傳真：(852) 2587 7771
電子郵件： relation@cmhi.com.hk

www.cmhi.com.hk